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3月26日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690004
交易代码	69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06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199,349.4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充分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主要投资于成长性良好且经营稳健的企业,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中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并在稳健投资的理念下运用自上而下的策略对基金股票资产进行适度均衡行业配置。 在个股选择上,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的企业不仅需要具有良好的成长性,而且要求经营稳健;此外,拟进入基金股票组合的企业,还需要经过估值水平和流动性的审慎筛选。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力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755-23999888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zhangli@msjyfund.com.cn	l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95566
传真		0755-2399980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y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6月29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4,110,755.18	40,738,664.94
本期利润	-77,929,833.07	38,896,187.6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413	0.069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93%	-0.1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498	-0.00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677,228.84	252,738,659.4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50	0.999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加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④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6月29日生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7%	1.23%	-7.05%	1.12%	-3.42%	0.11%
过去六个月	-25.63%	1.17%	-18.31%	1.09%	-7.32%	0.08%
过去一年	-34.93%	1.23%	-19.67%	1.04%	-15.26%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00%	1.22%	-9.74%	1.13%	-25.26%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6月29日生效,2010年7月19日开始办理申购业务,2010年9月27日开始办理赎回业务。

②根据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二)投资范围、(四)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6月29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号文批准,于2008年11月3日在深圳正式成立,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六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含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锋尧	基金经理	2011年7月29日	/	5年	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国际金融硕士。在金鹰基金先后从事行业研究、策略研究、投资助理及交易主管等相关工作,2011年1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基金基金经理、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陈东	基金经理	2010年6月29日	2011年7月29日	13年	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广发证券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德邦证券总裁助理兼研究所所长。2008年进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投资副总监、研究部总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7月29日发布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聘任蔡锋尧先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陈东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完成公平交易制度的制定工作,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不同基金间向买卖同一证券完全通过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实现公平交易。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它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公司暂不存在其他与本投资组合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全年市场整体下跌,按照申万分类所有23个行业均呈现负收益,纵观全年国内经济增速由上向下而通胀走势自下而上,宏观环境出现滞胀情形,而政策可腾挪空间狭小及对中国经济未来驱动力的担忧使市场愈发悲观。总体上,上半年尤其在一季度至二季度初,对通胀可控的宏观预期及中国经济长尾延续、保障房建设预期下地产调控难以影响整体投资增速的宏观情绪下,周期类风格行业尤其是水泥、工程机械等表现相对较好;而在二季度末至四季度初随着通胀不断超预期,紧缩政策延续及需求担忧下,市场估值重心不断下移,非周期及低估值类风格如食品饮料、银行等表现相对较好;至四季度末,国内紧缩政策开始转向,市场情绪稍有缓和。

本基金自上半年基本以金融及周期类行业为主要配置,下半年特别是四季度主要以消费品及新兴产业作为配置,但由于上半年仓位较高及未能及时转换配置思路,导致净值损失较大,对此我们深表歉意。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50元,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6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2年,站在目前来看,我们认为流动性环境及企业盈利探底回升、逐季改善是大概率事件,这将支持证券市场逐步回暖。在连续经历两年危利率环境及政策持续收紧之下流动性的改善将有利于市场估值的企稳并带动低估值行业回暖,而上市公司业绩预期可能在年初仍有反复,部分成长性差及抗周期能力弱的行业可能仍将面临较大风险,市场的机会将以结构性为主。随着一季度海外债务危机的逐渐解决及国内去库存化,部分具备先导性意义的行业将出现盈利改善并可能带来小周期复苏,这可能使市场具备良好投资机会。中长期来看,寻找中国未来经济驱动力的代表产业仍是我们及证券市场投资以求的目标。

本基金在未来投资上,我们目前且上而下的思路是沿着估值企稳、估值回升的方向做配置,未来将更加重视盈利回升的周期性方向,而自下而上的思路是配置需求确定性增长、成本不敏感的新兴产业。

感谢持有人的支持,我们将继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努力为持有人带来良好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督察长、投资总监、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部、投资部、监察稽核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部参加人员应包含金融工程小组及相关行业研究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小组组长,且基金经理不参与其管理基金的相关估值业务。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可不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60950520_H0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26,934,588.67	20,826,152.93
结算备付金		1,144,653.52	7,611,935.81
存出保证金		750,000.00	3,258,743.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9,535,690.73	224,779,225.73
其中:股票投资		109,535,690.73	224,779,225.7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5,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099,366.31
应收利息	7.4.7.5	6,136.15	8,430.7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83.39	57,48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53,372,452.46	261,641,34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000,000.00	3,472,620.73
应付赎回款		54,075.73	635,231.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7.4.10.2	181,859.76	338,989.56
应付托管费	7.4.10.2	30,309.98	56,498.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588,824.32	3,816,467.1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840,153.83	582,875.79
负债合计		16,695,223.62	8,902,683.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10,199,349.44	252,902,887.92
未分配利润	7.4.7.10	-73,522,120.60	-164,228.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677,228.84	252,738,65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372,452.46	261,641,342.91

注:
1.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650元,基金份额总额210,199,349.44份。
2.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69,970,720.13	57,555,269.19
1.利息收入		271,683.59	2,633,879.0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47,291.92	612,326.66
债券利息收入		-	1,326,456.3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391.67	695,096.0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6,487,150.92	55,862,090.0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68,496,886.26	52,010,201.9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3,788,619.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2,009,735.34	63,269.1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3,819,077.89	-1,842,477.3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63,825.09	901,777.37
减:二、费用		7,959,112.94	18,659,081.56
1.管理人报酬	7.4.10.2	2,945,672.21	4,470,664.82
2.托管费	7.4.10.2	490,945.44	745,110.8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8	4,148,677.31	13,086,670.34
5.利息支出		-	123,811.3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123,811.38
6.其他费用	7.4.7.19	373,817.98	232,82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29,833.07	38,896,187.63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929,833.07	38,896,187.6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2,902,887.92	-164,228.45	252,738,659.47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年利润)	-	-77,929,833.07	-77,929,833.07
三、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2,703,538.48	4,571,940.92	-38,131,597.5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995,625.18	-1,158,641.32	9,836,983.86
2.基金赎回款	-53,699,163.66	5,730,582.24	-47,968,581.42
四、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0,199,349.44	-73,522,120.60	136,677,228.8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6月29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5,700,225.52	-	775,700,225.52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年利润)	-	38,896,187.63	38,896,187.63
三、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22,797,337.60	-39,060,416.08	-561,857,753.6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724,025.91	2,593,977.07	39,318,002.98
2.基金赎回款	-559,521,363.51	-41,654,393.15	-601,175,756.66
四、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2,902,887.92	-164,228.45	252,738,659.4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单位/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俞信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锐珠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589号文批准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0年6月29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775,700,225.5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现金、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加拿大皇家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于2011年度,并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影响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2,945,672.21	4,470,664.8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76,745.38	1,186,047.39

注: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2.基金管理费于2011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181,859.76元,于2010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338,989.56元。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490,945.44	745,110.85

注:1.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2.基金托管费于2011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30,309.98元,于2010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56,498.25元。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其他关联方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26,934,588.67	224,845.64	20,826,152.93	540,652.8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0.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0.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2年3月23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9,535,690.73	71.42
	其中:股票	109,535,690.73	71.4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9.7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079,242.19	18.31
6	其他资产	757,519.54	0.49
7	合计	153,372,452.46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839,100.00	2.08
B	采掘业	6,715,000.00	4.91
C	制造业	55,908,616.03	40.91
C0	食品、饮料	5,561,400.00	4.07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2,830.00	0.01
C5	电子	8,536,780.00	6.25
C6	金属、非金属	11,684,959.01	8.55
C7	机械、设备、仪表	20,982,974.23	15.35
C8	医药、生物制品	9,129,672.79	6.6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614,000.00	4.11
E	建筑业	5,481,284.00	4.0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8,445,143.60	6.1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63,000.00	0.63
I	金融、保险业	15,531,720.00	11.36
J	房地产业	6,539,827.10	4.78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598,000.00	1.17
M	综合类	-	-
	合计	109,535,690.73	80.1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23	东阿阿胶	100,000	4,295,000.00	3.14
2	600383	金地集团	733,000	3,628,350.00	2.65
3	600015	华夏银行	300,000	3,369,000.00	2.46
4	000858	五粮液	100,000	3,280,000.00	2.40
5	600027	华电国际	1,000,000	3,260,000.00	2.39
6	600498	烽火通信	120,000	3,252,000.00	2.38
7	300101	国腾电子	100,000	3,155,000.00	2.31
8	002005	德豪润达	200,000	3,132,000.00	2.29
9	600104	上汽集团	220,000	3,110,800.00	2.28
10	600068	葛洲坝	400,000	3,080,000.00	2.2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msjyfund.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21,655,115.17	8.57
2	000425	徐工机械	19